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 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ZHEJIANG UNITED INVESTMENT HOLDINGS GROUP LIMITED 浙 江 聯 合 投 資 控 股 集 團 有 限 公 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366)

盈利警告

本公佈由浙江聯合投資控股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為「本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GEM證券上市規則(「GEM上市規則」)第17.10條及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下之內幕消息條文(按GEM上市規則所界定)而作出。

本公司之董事(「**董事**」)會(「**董事會**」)謹此通知本公司各股東(「**股東**」)及有意投資者,基於董事會目前所得資料,與截至二零二零年四月三十日止年度之虧損約41.6百萬港元相比,本集團預期截至二零二一年四月三十日止年度錄得之虧損將不超過約95.0百萬港元。預期虧損增加乃主要由於因失去對中華人民共和國的若干附屬公司的控制權導致附屬公司終止綜合入賬虧損及金融資產減值虧損增加。詳情可查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一年十月十五日的公佈。

本公司仍正在落實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一年四月三十日止年度之年度業績。本公佈所載資料 僅基於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一年四月三十日止年度之未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初稿及目前所得 的資料,而該等資料尚未經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閱或本公司核數師進行核數。上述資料可 能會根據進一步更新的資料,以及於本公司核數師完成核數後及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完成審 閱後予以調整。股東及有意投資者務請細閱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一年四月三十日止年度之年 度業績公佈,預期該公佈將於二零二一年十一月三十日或之前刊發。

股份繼續暫停買賣

應本公司要求,本公司股份已自二零二一年八月二日(星期一)上午九時正起在聯交所暫停 買賣,並將繼續暫停買賣直至另行通知。

股東及有意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浙江聯合投資控股集團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黎碧芝

香港,二零二一年十一月十六日

於本公佈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黎碧芝女士及蔡本立先生,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梁俊業先生、許文浩先生及符恩明先生。

本公佈乃遵照聯交所GEM證券上市規則(「GEM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浙江聯合投資控 股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的資料,而本公司董事(「董事」)願就本公佈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 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所深知及確信,本公佈所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完 整,並無誤導或欺詐成分,且本公佈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項,以致本公佈所載任何陳述或本公佈有 所誤導。

本公佈將由其刊發日期起至少7日可於GEM網站www.hkgem.com「最新公司公告」一頁可供查閱。 本公佈亦將刊載於本公司網站http://www.zjuv8366.com。